部门或专家意见及响应情况表

序号	部门	部门意见	响应情况
1	区发改委	1、建议持续加强与区“十五五”规划《纲要》的衔接，在规划名称、目标、战略、任务等内容上全面衔接。如规划名称衔接上，将 P1“《上海市闵行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二０三五远景目标纲要》” 改为“《上海市闵行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如规划目标衔接上，将 P1“加快建设‘品质卓越、生态宜居’现代化新城区的关键时期”改为高质量建设创新开放、生态人文、宜居安居现代化主城区和新质生产力主阵地的关键时期”，将 P1“紧紧围绕闵行区全面建设创新开放、生态人文现代化主城区的新时代发展目标”改为 “紧紧围绕闵行区高质量建设创新开放、生态人文、宜居安居现代化主城区和新质生产力主阵地的发展目标”等；如规划战略衔接上，将 P12“聚焦‘南北联动、双核辐射’空间发展战略”改为“‘南北牵引、东西协同、中部焕新’空间战略”；如规划任务衔接上，将规划《纲要》中提到的“推动新家弄水系”、“统筹推进黄浦江、吴淞江、大治河等滨水空间建设”等重点工作吸纳到《闵行区水系统治理“十五五”规划》中。 2、建议对 P5 表 1《“十四五”目标指标进展情况表》更新。将表格中各指标的“目标值(2025 年)”改为“‘十四五’规划目标”，将“十四五”期末进展尚处于预测的指标进行更新，并	采纳，已调整 采纳，已更新

序号	部门	部门意见	响应情况
		与指标文字描述相统一。 3、建议在P19表2-1《闵行区水务“十五五”规划主要指标表》中新增指标。建议将规划《纲要》主要指标中的“地表水优良水体比列”（约束性，规划目标：完成市下达目标）纳入到区水务“十五五” 规划主要指标中。 4、建议对《闵行区水系统治理 “十五五”规划建设项目计划表》进行全面梳理。综合考虑财政承受能力与项目必要性的双重约束，科学区分项目建设的轻重缓急，明确时序安排，在此基础上形成“十五五”水系统治理重点项目表，确保各项建设任务有序、高效推进。	采纳，已补充 采纳，已调整
2	区发改委	1、建议将P3“紧紧围绕闵行区全面建设创新开放、生态人文现代化主城区的新时代发展目标,结合闵行区社会经济及水务发展特点”修改为“紧紧围绕闵行区发展目标，结合闵行区经济社会及水务发展特点”。 2、P4部分十四五表述未加双引号，建议全文统一表述为“十四五”。 3、P5部分表述中提出“闵行区水务局”“市水务局”以及P7提出“区水务局会同相关部门”，区级专项规划为整个行业的发展规划，一般不体现具体行业部门名称，请相应修改为“闵行区”“全市”。 4、将P19“表2-1 闵行区水务‘十五五’规划主要指标表”	采纳，已调整 采纳，已调整 采纳，已调整 采纳，已调整

序号	部门	部门意见	响应情况
		改为“表2 闵行区水务‘十五五’规划主要指标表”。同时，将表头“2030年目标值”改为“‘十五五’目标值”。	
3	区生态环境局	1、南长洪为“十五五”期间我区新增国控断面，建议将南长洪补充列入“十五五”美丽幸福河湖建设计划，推进水生态保护和水质保障工作。 2、为更好地体现地表水水质提升工作延续性，建议增加全区河湖水质目标要求，有效提升优良水体比例。 3、建议“十五五”期间关注泵站雨天放江管控、初期雨水治理、雨污混接排查整治、汛期管道冒溢和异味等方面，减少排水系统对河道水质、周边环境的影响。	采纳，已补充 采纳，已补充 采纳，已补充
4	新虹街道	1、附表《闵行区水系统治理“十五五”规划建设项目计划表》中北横泾（新虹段）护岸加固及改造工程在“骨干河道整治”“滨水步道贯通”均纳入，建议复核，避免投资反复计算。 2、2025年“新虹数治水务”系统建成，获评“上海市数字孪生水利案列”。下一步，新虹街道将重点推进系统推广应用与效能释放，以数字化赋能河道长效管理提质增效。同时，积极放大示范效应与溢出效应，推动成果在区域内共享复用、迭代升级，助力提升虹桥商务区整体水务治理现代化水平。 3、2025年7月，《北横泾（新虹段）护岸加固及改造工程》已获上海市水务局批复。目前该项目已开工建设，计划于汛前完工，全力保障第九届进博会水环境品质。后续，建议共同研	采纳，已补充 采纳，已调整 采纳，已调整

序号	部门	部门意见	响应情况
		究、系统谋划虹桥商务区核心区滨水空间整体利用，持续提升区域水环境质量与滨水景观形象。 4、新家弄水系和绿化项目：土地指标调整预计2026年二季度完成，计划年内开工建设，建成后新增10万平方米水面积，极大提升区域防汛调蓄能力。	采纳，已补充
5	江川街道	1、第20页“推进研究北沙港水闸等外移选址，进步缩短一线堤防防汛战线”，北沙港选址东岸土地已明确使用方案，仅西侧土地可用，建议改为：加快推进北沙港水闸外移。 2、针对第21页“景川、华江、繁兴等3个强排系统市水泵站及总管工程方案，结合“一南一北”区域开发适时启动建设”建议修改为尽快启动景川泵站及其主管建设。	采纳，已调整 采纳，已调整
6	华漕镇	1、就《闵行区水系统治理“十五五”规划》，建议对第21页中“深化景川、华江、繁兴等3个强排系统雨水泵站及总管工程方案,结合一南一北区域开发适时启动建设”作相应的修改，即诸翟城中村改造项目的动拆迁已有序推进,因此建议尽快启动繁兴丽水泵站及其总管工程建设。 2、其他可结合诸翟城中村改造项目和前湾建设，启动拓宽2条骨于河道—蟠龙港(南新铁路～双鹤浦)和盐仓浦(纪翟路～西界河)，同步打造这2条骨于河道的滨河空间。	采纳，已调整 采纳，已调整
7	虹桥镇	虹中支路（程家桥路—合川路）道路积水改善工程在项目立项预审阶段已被取消。	采纳，已调整

分类	序号	专家意见	响应情况
“十四五”建设成效方面	1	任务完成方面，进一步复核“十四五”期间骨干河道整治长度	采纳，已更新
	2	任务完成方面，总结“十四五”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美丽幸福河湖创建取得的成效	采纳，已更新
	3	任务完成方面，进一步补充积水薄弱点改善完成情况	采纳，已补充
	4	指标方面，更新外围泵站实施率至2025年	采纳，已更新
	5	指标方面，按照2025年度河道调查报告，更新十四五新增水域面积数据	采纳，已更新
	6	所有“十四五”指标需最后更新，表格、文字表述需统一	采纳，已统一
“十五五”规划目标指标方面	1	指标与全市水系统治理“十五五”规划做好衔接，结合闵行城区实际，梳理特色指标	采纳，并提出了美丽幸福河湖建成率、河湖高品质公共开放滨水空间长度两项特色指标
	2	堤防达标率，可以在名称中标注22标准，现状和目标栏中不写：并在表格下面备注一下	部分采纳，现状补充了84标准
	3	历史易涝点，要写具体数字，2030年可写全部完成	经与市行业部门沟通后，取消该指标
	4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这个指标不合理，尤其对城郊结合区不友好，应改为城镇污水处理率	采纳，该指标主要全市考核，研究后已取消该指标

分类	序号	专家意见	响应情况
	5	闵行区是否有相关的 2035 水系统规划，如有，建议简单介绍一下相关的规划目标，对照文中提出“十五五”目标，进一步表明近远期目标的相关性	部分采纳，水安全方面，闵行均有 2035 年规划，防洪堤防达标率、外围泵站实施率、中心城城镇雨水排水能力达 3-5 年一遇面积占比（%）等均已考虑近远期情况；美丽幸福河湖建成率及开放滨水空间长度，结合美丽城区建设的特色指标
	6	规划中用水总量、万元 GDP 用水量、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等指标均为市要求，细化完善	采纳，水资源方面为 3 条红线考核要求，已补充现状数据
	7	美丽幸福河湖河涵盖内容较多，补充内涵	采纳，已补充指标释义
	8	能否增加河道水质考核指标	不采纳，市水系统治理“十五五”规划，该指标已取消
“十五五任务”方面	1	水务任务要突出服务闵行“十五五”一南一北两个重点地区发展需要	采纳，任务中已考虑闵行重点地区水务项目安排
	2	细化完善闵行“十五五”水务特色亮点任务	采纳，水安全方面重点突出防洪堤防达标和外围泵闸建设，积极推进雨水系统提标；

分类	序号	专家意见	响应情况
			水环境水生态方面，持续推进雨污混接改造、美丽幸福河湖与水环建设，推进水美工程建设与河湖水体清澈度提升
	3	细化补充“十五五”闵行水文化建设内容	采纳，已补充专章
	4	进一步研究水系统治理“十五五”规划任务项目清单	采纳，已细化补充相关内容
	5	任务与闵行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进行衔接（如“推动新家弄村水系”“统筹推进黄浦江、吴淞江、大治河等滨水空间建设”）	
	6	补充完善智慧水务与数字孪生、新质生产力等相关内容	采纳，已细化补充相关内容
“十五五总体表述”方面	1	与闵行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中闵行建设总体目标一致。	采纳，主要涉及前言、目标、形势分析部分，均已修改